

## 贵州川东永兴建材有限公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贵州川东永兴建材有限公司贵州川东永兴建材有限公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贵州川东永兴建材有限公司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贵阳市乌当区新场镇大坝村金江工业园 201 厂房北侧共两跨、北侧空地

投资总额：200 万元

建设规模：项目厂房主要由六部分组成，分别为生产厂房、原料堆放区、仓库、成品堆放区。本项目不设员工食堂及宿舍。项目生产厂房总建筑面积 1600m<sup>2</sup>，共一层，包括仓库、原料堆放区、生产车间、危废暂存间等；北侧空地用于堆放成品轻质墙板，共 6500m<sup>2</sup>。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有关环保法规，贵州川东永兴建材有限公司新建贵州川东永兴建材有限公司项目。本项目已于 2018 年 3 月完成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8 月 13 日取得乌当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文号为：乌环表【2018】19 号。项目建设至今无环境投诉问题。

#### 3、投资情况

贵州川东永兴建材有限公司贵州川东永兴建材有限公司项目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5 万元，占总投资的 22.5%。

#### 4、验收范围

贵州川东永兴建材有限公司贵州川东永兴建材有限公司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及公用工程、环保工程。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环评中：建设单位需自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将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修改单一级 A 标准并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标准后，全部回用于厂区周围绿化用水。

经现场核实：项目厂区内未设住宿、公厕，员工生活均依托园区配套设备，厂区内不产生生活污水。本次验收不包含员工生活污水处理措施。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搅拌机及地面冲洗废水。

项目员工生活依托金江工业园生活区，厂区内不产生生活污水。项目搅拌机及地面冲洗废水收集至自建沉淀池，经沉淀池处理后上清液循环使用，沉淀物料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2020.12.13）中第六、八、九条，项目废水不外排，污染物无增加，项目不设涉及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搅拌机及地面冲洗废水。

项目员工生活依托金江工业园生活区，厂区内不产生生活污水。项目搅拌机及地面冲洗废水收集至自建沉淀池，经沉淀池处理后上清液循环使用，沉淀物料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 （2）废气

项目水泥仓筒顶部安装袋式除尘器，筒内粉尘经除尘器处理后经排气筒排至17m高空，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仓筒除尘器排口废气污染物需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中表1标准限值。

项目搅拌为加水搅拌，搅拌时不产生粉尘，主要为计量仓排气孔粉尘，项目在计量仓设置集气罩，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引入布袋除尘器，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5m排气筒引至高空排放，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搅拌机除尘器排口废气污染物需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中表1标准限值。

项目在仓筒抽料口、运输车辆送料口进料时采用密封衔接装置，项目生产设

备均设置在厂内。厂界无组织废气污染物需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中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 **（3）噪声产生及治理**

项目生产选用低噪声设备，定期对生产设备进行保养清洗，并设置减振防振措施。设备均设置在密闭厂区内，厂房隔声良好，工作人员夜间不作业。项目厂界噪声需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 **（4）固体废物的产生及治理**

项目员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每日收集至园区垃圾收集点，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机械使用的废机油收集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贵州申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废水**

项目员工生活依托金江工业园生活区，厂区内不产生生活污水。项目搅拌机及地面冲洗废水收集至自建沉淀池，经沉淀池处理后上清液循环使用，沉淀物料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 **（2）废气**

根据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聚信检字[2021]第 20160901 号）检测报告，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废气中的颗粒物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中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水泥仓筒除尘器排口颗粒物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中表 1 标准限值。搅拌机除尘器排口颗粒物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中表 1 标准限值。

### **（3）噪声**

根据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聚信检字[2021]第 20160901 号）检测报告，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需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 **（4）固体废弃物**

项目员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每日收集至园区垃圾收集点，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机械使用的废机油收集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贵州申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未设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均通过合理的方式处理达标后排放，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对环境影响较小。

## **六、企业需要整改的部分**

- 1、危险废物暂存间地面及墙裙需按照标准做好防渗处理；
- 2、危险废物需要补充台账，暂存间张贴相关的管理规范和管理人员联系方式。

## **七、《验收报告》需要修改和完善的内容**

- 1、补充废气有组织排放排气筒的照片，环保设施的照片，补充无组织降尘设施的照片，补充无组织降尘设施工作时的照片。
- 2、补充各水池的照片，补充雨污分流照片。
- 3、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项目》完善验收报告。

## **八、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贵州川东永兴建材有限公司项目主体工程立项、设计、施工和试生产过程中，依据国家有关环保政策要求，环保设施执行了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和同时运行的“三同时”制度，目前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状况正常。企业基本满足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经验收组认真讨论，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企业按照意见进行整改，报告按照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后，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九、贵州川东永兴建材有限公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

九、贵州川东永兴建材有限公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

| 姓名  | 单位             | 职称/职务 |
|-----|----------------|-------|
| 杨华  | 贵州省化工研究院       | 高级工程师 |
| 彭国光 | 贵阳市环科院         | 高工    |
| 张德春 | 贵州云丰           | 工程师   |
| 邓伟强 | 川东建材           | 经理    |
| 陈学  | 贵州星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验收    |
| 夏大卿 | 贵州聚信隆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检测    |
| 王欢  | 遵义天力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工程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日期：2021年8月5日

日期：2021 年月日